

不动产权证书作废公告

编号：2026008

因我机构无法收回下列不动产权证书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，现公告作废。

序号	不动产权证书或不动产登记证明号	权利人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坐落	备注
1	冀(2023)隆尧县不动产权第0040988号	卢凤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	130525009003 GB15024F0001 0058	隆尧县东方食品城华龙路西侧、商贸城东路南侧滏河湾01号楼2-102室	
2	冀(2023)隆尧县不动产权第0040988号	卢凤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	130525009003 GB15024F0001 0023	隆尧县东方食品城华龙路西侧、商贸城东路南侧滏河湾01号楼储藏间23	



不动产权证书遗失（灭失）声明

卢凤因保管不善，将位于隆尧县东方食品城华龙路西侧、商贸城东路南侧滏河湾 01 号楼 2-102 室、01 号楼储藏间 23（冀(2023)隆尧县不动产权第 0040988 号）不动产权证书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不动产权证书作废。

特此声明

声明人：

卢凤

2026年5月11日